

對公屋輪候及配屋的意見書

我們來自一群由基層家庭所組成的「土瓜灣基層家庭生活組」，主要是區內的劏房租客。我們有很多街坊已輪候公屋多年仍未配屋，得悉貴委員會展開特別會議來聽取各界對"公共租住房屋輪候時間"的意見，因此，我們有以下查詢及意見：

1. **公屋配屋資格訊息混亂** - 在基本公屋申請資格中，我們看到在「配屋時，申請表內必須有至少一半成員在香港住滿7年及所有成員仍在香港居住。18歲以下子女在香港出生並已確立香港永久居民身份會視作已符合7年居港年期規定。」，就以上的資格問題，我們希望查詢若2人家庭申請，未滿居港7年的申請人，連同一位18歲以下在香港出生的子女，即合乎一半家庭成員住滿7年的資格，申請人在配屋時是否需要符合居港滿7年才獲資格配屋呢？就以上問題，我們有組員曾到樂富房署查詢，得到的回覆是需要申請人亦要居港滿7年才合資格，但我們亦眼見有街坊同樣的背景，在申請人未滿居港7年的情況下亦已配屋。我們有感資訊混亂，同時亦對申請人需要居港滿7年才合資格和我們引述的條文有所不同，因此，**我們希望了解確實配屋的要求。**
2. **增加第一次配房成功率** - 我們建議公屋配房分區由四大區改成五個分區，按港島區、九龍區、新界東、新界西及離島區劃分。減少編配和原區偏遠的地區機會，可以增加對第一次配房的接受意欲。
3. **提高公開公屋的透明度** - 我們希望政府可以按家庭人口，**公開不同區域的輪候冊人數、空置單位數目及未來5年建屋量**，好讓輪候冊內的家庭可作出選擇及做好準備。

期望 貴委員會能理解我們這群基層租客的困境。

謝謝！

土瓜灣基層家庭生活組
小組聯絡人：陳佩珊
聯絡電話：
土瓜灣北帝街 號 樓 座

2014年6月30日